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SHAW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

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3)

有關

### (1) 有關收購CMC MOON HOLDING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潛在極端及關連交易；

(2)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及

(3) 申請清洗豁免

的每月更新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1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公告(「收購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11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連同收購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相關方正在對目標業務開展盡職調查工作及擬備將載入通函的資料，包括：(i)目標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資料；(ii)估值報告；(iii)獨立財務顧問就(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出具的意見函(「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及(iv)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規定的其他資料。此外，訂約方亦正在就收購事項及其相關重組履行中國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備案及審批程序。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就延遲寄發通函向執行人員提出同意申請。執行人員已授出同意，將寄發通函的最遲日期延長至2026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達成任何條件。

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適時就收購事項的狀況及進展另行刊發公告。

## 警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未必付諸實行的條件（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獲獨立股東批准，及上市委員會或聯交所認定收購事項是否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C條項下的極端交易）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因此，收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通函（於其可供查閱時）了解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收購事項）、特別授權、清洗豁免及載於通函內的其他相關資料的進一步詳情。

承董事會命  
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瑞剛

香港，2026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黎瑞剛先生

### 執行董事

樂易玲小姐

顧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許濤先生，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龐鴻先生

潘國興先生

司徒惠玲小姐

葛俊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